

国信证券关于深圳市百欧森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

根据股转系统于 2018 年 10 月 26 日发布的《关于发布〈关于挂牌公司股票发行有关事项的规定〉等业务规则的公告》（以下简称“公告”），“主办券商应当每年就挂牌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情况至少进行一次现场核查，出具核查报告，并在挂牌公司披露年度报告时一并披露。”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信证券”）作为深圳市百欧森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百欧森”、“公司”）的主办券商，于 2019 年 3 月 13 日至百欧森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开户行打印流水，对其 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 Usage 情况进行专项核查，并出具本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核查，2017 年度，公司未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也不存在以前年度募集资金余额。2018 年度公司使用的募集资金为 2018 年第一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股份登记函取得时间	募集金额	发行方案中披露的募集资金用途
1	2018 年 6 月 5 日	1000 万元	补充流动资金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核查过程

查阅公司 2018 年第一次股票发行的董事会决议、股东大会决议、股票发行方案及认购公告等备案文件，了解本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用途，获取本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专户账户流水、银行存款明细账、抽查大额支付凭证、业务合同、业务单据等。查询公司公告，公司出具的《深圳市百欧森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18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说明》。

2、核查依据

记账凭证、银行流水、银行明细账、业务合同。

3、核查结果

截止 2019 年 3 月 13 日，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项 目	金额 (元)	备注
一、募集资金总额	10,000,000.00	
加:利息	43,996.69	
加: 投资收益	0.00	
减: 手续费及账户管理费	330.40	
二、募集资金净额	10,043,666.29	
三、募集资金使用		
1、补充流动资金	10,043,666.29	
明细: 采购款支出	5,704,327.25	
职工工资及社保	1,431,621.55	
支付税款	805,760.47	
补充其他流动资金	2,101,957.02	
四、募集资金余额	0.00	
备注: 补充其他流动资金主要包括职工费用报销款、房租水电费等。		



三、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建立及专户存储情况

(一) 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制定及执行

2018年2月26日,公司召开深圳市百欧森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二) 募集资金在专户存放情况

公司与国信证券、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龙华支行于2018年3月15日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约定公司在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龙华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对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实行共同监管。户名:深圳市百欧森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账号:10867000001026341,开户行: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龙华支行。2018年3月16日,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本次股票发行的缴款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大华验字[2018]000133号”《验资报告》,确认截至2018年3月9日,公司已收到本次股票发行的认购资金10,000,000元。

四、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及改进措施

因资金监管银行不能为募集资金专户设立网银，为方便使用，公司将专户资金 500 万元转入公司基本户使用，详见 2018 年 8 月 15 日公司披露《深圳市百欧森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追认将部分募集资金转入基本户使用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30）。公司已于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追认将部分募集资金转入基本户使用的议案》。

五、主办券商核查意见

百欧森在使用募集资金过程中，除存在将专户资金 500 万元转入基本户使用的情形外，本年度募集资金按照议定的用途使用，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用途，不存在用于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可供出售的金融资产、借予他人、委托理财等财务性投资，直接或间接投资于以买卖有价证券为主要业务的公司和用于股票及其他衍生品种、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交易等情形。

